阿克苏市教育局关于采购国培计划（2024）-阿克苏市县域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-“培训者团队”培训服务采购需求

1、投标人有国培项目承担资质及经验，并能提供近五年项目业绩不少于5个。

2、培训方案要求：体现项目服务要求，针对性、可操作性强，满足培训需求，结构清晰，设计合理。包含①培训主题聚焦，重点突出，培训对象分析科学合理②培训目标明确定位精准③针对本项目基本情况拟定培训安排，培训安排科学可行，实操性强④课程内容设置科学合理、贴近教师实际需求，重点突出、特色鲜明，针对性、实践性强⑤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参训教师教育工作实际情况及学习方式特征，设计具有针对性的培训方式，培训方式能有效增强吸引力，调动学员积极性，提高参训实效⑥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详细的考核评价方案，考核评价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、考核形式及考核细则具体清晰。

3、师资团队要求：①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授课专家能满足授课要求，授课专家团队培训经验丰富，培训师资水平高（副高及以上）提供高级职称证书不少于5个。②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培训团队拟任首席专家具备正高级职称，并提供职称证书。

4、服务保障要求：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，有切实可行的项目质量保障措施，确保培训的顺利进行。包含①有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、经费管理制度、学员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。②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有针对性安排培训场地，教学环境优越、教学设备齐全，学员食宿条件、医疗卫生条件优越。③投标人对本项目有明确的跟踪持续指导方案，训后跟进指导方式措施合理得当，满足教师持续发展的实际需求。④根据投标人在培训期间对安全管理措施及应急服务保障措施。

5、培训地点：成都（包含场地费）。

6、培训时间：暂定于1月份

7、培训人员：阿克苏市十百千教师梯队中的名师和学科带头人。

8、培训批次：1批次。

9、培训要求：线下开展。

10、疆外集中研修3天+疆外跟岗学习5天+工作坊实践1学期+总结提升2天，分阶段开展培训。

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培训按200元/人/天标准执行。培训费主要用于培训期间所需的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其他费用等培训所需的全部开支。

1. 培训人数：40人。
2. 授课教师课时费：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，讲课费执行以下标准（税后）：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150元；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300元；院士、全国知名专家每学时450元；讲课费按实际发生的学时计算，每半天最多按4 学时计算，其他人员讲课费参照上述标准执行。